

哈尔滨工业大学 (深圳)

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教务部

2022年6月

目 录

计算机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1
电子信息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4
机械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8
自动化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12
电气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17
能源动力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21
土木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26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30
材料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34
经济学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38
工商管理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42
数学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4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计算机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计算机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不低80,且所修课程第一次考核合格。
 - 2. 未受过处分或受过学业警示。

二、接收计划

根据本专业类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及行业发展情况,辅修专业计划接收5人,辅修学位计划接收5人, 每名学生只能报一个类别,不另行设班授课。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

以平均学分绩及原专业排名为基准, 计算学生的 G 值, 按 G 值进行准入学生排名, 择优录取:

$$G = \left(A + \frac{A - Amin}{Amax - A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frac{Bmax - B}{Bmax - Bmin}\right)$$

其中, A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Bmax——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Bmin——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计算机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孙瑞阳

电话: 0755-86546144 邮箱: sunruiyang@ hit.edu.cn

咨询时间: 周一、三下午14:00-17:00

咨询地点: L1404

附件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COMP2022	数据结构	必修	56	3. 5	1春
COMP2007	算法设计与分析	必修	40	2.5	2秋
COMP2008	计算机组成原理	必修	64	4.0	2春
COMP3004	形式语言与自动机	必修	32	2.0	2春
COMP3001	操作系统	必修	64	4.0	3秋
COMP3013	编译原理	必修	48	3. 0	3秋
COMP3010	数据库系统	必修	48	3. 0	3秋
COMP3003	计算机网络	必修	56	3. 5	3春
	学分	分合计: 2	5.5		

附件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COMP2022	数据结构	必修	56	3. 5	1春		
COMP2007	算法设计与分析	必修	40	2.5	2秋		
COMP2008	计算机组成原理	必修	64	4.0	2春		
COMP3004	形式语言与自动机	必修	32	2.0	2春		
COMP3001	操作系统	必修	64	4.0	3秋		
COMP3013	编译原理	必修	48	3. 0	3秋		
COMP3010	数据库系统	必修	48	3. 0	3秋		
COMP3003	计算机网络	必修	56	3. 5	3春		
COMP3099	毕业设计	必修		10	4春秋		
学分合计: 35.5							

备注:《集合论与图论》(1秋)、《高等数学 A》(1秋)、《电工与电子技术》(1春)、《高等数学 B》(1春)、《数字逻辑设计》(2秋)、《概率论与数理统计》(2秋)等课程须补修,补修课程学分不计入辅修总要求学分内。说明:如果辅修学位(专业)课程的内容与主修学位(专业)课程内容重复或部分重复,则该课程学分不予计入辅修学位(专业)课程学分,须由辅修专业所在学院指导学

生选修该辅修学位(专业)其他课程替代。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电子信息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学有余力的在籍本科生,修满第一学年主修专业规定的课程学分;
 - 2. 思想品德良好, 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二、接收计划

电子信息类包含通信工程、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2 个专业方向,根据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行业发展情况等,本学院可接收不超过 13 人修读本专业类辅修专业(学位)。每名学生只能报一个专业方向,不另设班授课。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或考核方式)

学院对申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学生,在不超过接收计划的情况下可全部录取,若申报人数超过接收计划,则按照以下公式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以平均学分绩及原专业排名为基准, 计算学生的 G 值, 按 G 值进行排名:

$$G = \left(A + \frac{A - Amin}{Amax - A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frac{(1 - B) - (1 - Bmax)}{(1 - Bmin) - (1 - Bmax)}\right)$$

其中, A --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Bmax——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B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电子信息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高老师

电话: 0755-26033608 邮箱: gaoxu@hit.edu.cn

咨询时间: 周一、周三 13:30-17:15

咨询地点: L1115

附件1: 通信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E1007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	必修	56	3. 5	2秋			
ELEC2002	信号与系统	必修	48	3. 0	2春			
ELEC2005	通信电子线路	必修	48	3. 0	2春			
ELEC3001	通信原理	必修	48	3. 0	3秋			
ELEC3003	数字信号处理	必修	48	3. 0	3秋			
EE1009	数字电子技术基础	必修	56	3. 5	3秋			
ELEC3005	电磁场与电磁波	必修	56	3. 5	3秋			
	学分合计: 22.5							

附件 2: 通信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E1007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	必修	56	3. 5	2秋			
ELEC2002	信号与系统	必修	48	3. 0	2春			
ELEC2005	通信电子线路	必修	48	3. 0	2春			
ELEC3001	通信原理	必修	48	3. 0	3秋			
ELEC3003	数字信号处理	必修	48	3. 0	3秋			
EE1009	数字电子技术基础	必修	56	3. 5	3秋			
ELEC3005	电磁场与电磁波	必修	56	3. 5	3秋			
ELEC3099	毕业设计	必修	12周	10	4秋			
	学分合计: 32.5							

附件 3: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E1007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	必修	56	3. 5	2秋			
ELEC2002	信号与系统	必修	48	3. 0	2春			
ELEC3005	电磁场与电磁波	必修	56	3. 5	2春			
ELEC2010	工程光学	必修	64	4.0	2春			
ELEC3001	通信原理	必修	48	3. 0	3秋			
ELEC3039	激光原理	必修	32	2.0	3秋			
ELEC3046	光通信技术	必修	40	2.5	3春			
	学分合计: 21.5							

附件 4: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E1007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	必修	56	3. 5	2秋		
ELEC2002	信号与系统	必修	48	3. 0	2春		
ELEC3005	电磁场与电磁波	必修	56	3. 5	2春		
ELEC2010	工程光学	必修	64	4.0	2春		
ELEC3001	通信原理	必修	48	3. 0	3秋		
ELEC3039	激光原理	必修	32	2.0	3秋		
ELEC3046	光通信技术	必修	40	2.5	3春		
ELEC3099	毕业设计	必修	12周	10	4秋		
学分合计: 31.5							

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机械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机械学科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修完主修专业第一学年规定的全部课程。
- 2. 不及格课程记录不超过两门。

二、接收计划

辅修专业与辅修学位共计划接收30人。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或考核方式)

学院或学科对申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学生,在不超过接收计划的情况下可全部接受。若申报人数超过接收计划,则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考评成绩排序,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G = \left(A + \frac{A - Amin}{Amax - A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left(\frac{Bmax - B}{Bmax - Bmin}\right)\%\right)$$

其中, A --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Bmax ——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

业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Bmin ——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

业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考评成绩相同时,按照原专业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数学、物理课平均成绩顺序排队。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机械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杨晓钧、樊思悦

电话: 13926568176、0755-26930826

邮箱: yangxiaojun@hit.edu.cn; fansiyue@hit.edu.cn

咨询时间: 周一至周五 14:00-17:00

咨询地点: G1008、A402

附件 1: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MECH2003	机械原理	必修	40	2.5	2春
MECH2005	互换性与测量技术基础	必修	32	2.0	2春
MECH2006	机械基础实验 (机械原理)	必修	12	0.5	2春
MECH3006	机械设计	必修	48	3. 0	3秋
MECH3003	传感器与自动检测技术	必修	32	2.0	3秋
MECH3004	机械工程材料及成形技术	必修	48	3. 0	3秋
MECH3034	机械基础实验(机械设计)	必修	12	0.5	3秋
MECH3002	机械系统动力学	必修	32	2.0	3春
MECH3012	机械制造技术基础	必修	48	3. 5	3春
MECH3013	CAD/CAM 技术基础	必修	32	2.0	3春
MECH3015	机器人学	选修	32	2.0	3春
MECH3035	人工智能技术与应用	选修	32	2.0	3春
MECH3036	增材制造装备与技术	选修	32	2.0	4秋
MECH3037	微纳制造技术	选修	32	2.0	4秋
	学分合计: 23学分((含2学分	选修课)	

附件 2: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 期			
MECH2003	机械原理	必修	40	2.5	2春			
MECH2005	互换性与测量技术基础	必修	32	2.0	2春			
MECH2006	机械基础实验 (机械原理)	必修	12	0.5	2春			
MECH3006	机械设计	必修	48	3. 0	3秋			
MECH3003	传感器与自动检测技术	必修	32	2.0	3秋			
MECH3004	机械工程材料及成形技术	必修	48	3. 0	3秋			
MECH3034	机械基础实验 (机械设计)	必修	12	0.5	3秋			
MECH3002	机械系统动力学	必修	32	2.0	3春			
MECH3012	机械制造技术基础	必修	48	3. 5	3春			
MECH3013	CAD/CAM 技术基础	必修	32	2.0	3春			
MECH3015	机器人学	选修	32	2.0	3春			
MECH3035	人工智能技术与应用	选修	32	2.0	3春			
MECH3036	增材制造装备与技术	选修	32	2.0	4秋			
MECH3037	微纳制造技术	选修	32	2.0	4秋			
	毕业设计	必须		10.0	4春			
	学分合计: 33学分(含2学分选修课)							

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自动化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自动化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学有余力的在籍本科生,修满第一学年主修专业规定的课程学分;
 - 2. 无补考科目。
 - 3. 思想品德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

二、接收计划

2022年辅修专业与辅修学位共计划接收不超过8人。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或考核方式)

满足下列 4 项条件之一可申报:

- (1) 主修专业排名在年级前 20%的学生;
- (2)获得全国性或相应级别(由考评专家组认定)的学术科技竞赛二等奖以上(含二等奖);
- (3)发表自动化专业方向的学术论文 1篇(SCI/EI 检索期刊或会议,第一作者)以上(含 1篇)或授权国家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1项以上(含 1 项);
- (4)参与自动化相关(由考核小组评审确定)大一年度 立项并获得校级优秀一等奖或以上,且有3名以上(含3名) 自动化学科教授或副教授的联名推荐信。

超出接收名额时,按照原专业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数学物理课平均成绩、四级英语成绩顺序排队。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自动化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樊思悦、陈浩耀

电话: 26930826、86530531

咨询时间: 周一至周五 14:00-17:00

咨询地点: C420、G310

附件1: 自动化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AUTO3001A	自动控制理论A	必修	76	4.5	3秋	
AUTO3001B	自动控制理论B	必修	80	5. 0	3春	
AUTO3002A	自动控制实践A	必修	48	3. 0	3秋	
AUTO3002B	自动控制实践B	必修	96	6. 0	3春	
AUTO3016	自动控制实践A课程设计	必修	1周	1.0	3秋	
AUTO3003	数字图像处理	选修	32	2	3 秋	
AUTO3005	机器人学导论	选修	36	2	3 春	
AUTO3007	过程控制系统	选修	48	3	3 春	
MATH3010	数学规划	选修	48	3	3 春	
AUTO3006	机器视觉	选修	32	2	3 春	
AUTO3009	先进控制概论	选修	32	2	4 秋	
AUTO3010	集散控制系统与组态元件	选修	32	2	4 秋	
AUTO3011	运动控制系统	选修	32	2	4 秋	
AUTO3012	移动机器人导论	选修	32	2	4 秋	
AUTO3013	智能控制	选修	36	2	4 秋	
学公会社 , 23.5						

学分合计: 23.5

附件 2: 自动化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AUTO3001A	自动控制理论A	必修	76	4.5	3秋			
AUTO3001B	自动控制理论B	必修	80	5. 0	3春			
AUTO3002A	自动控制实践A	必修	48	3. 0	3秋			
AUTO3002B	自动控制实践B	必修	96	6. 0	3春			
AUTO3016	自动控制实践A课程设计	必修	1周	1.0	3秋			
AUTO3003	数字图像处理	选修	32	2	3 秋			
AUTO3005	机器人学导论	选修	36	2	3 春			
AUTO3007	过程控制系统	选修	48	3	3 春			
MATH3010	数学规划	选修	48	3	3 春			
AUTO3006	机器视觉	选修	32	2	3 春			
AUTO3009	先进控制概论	选修	32	2	4 秋			
AUTO3010	集散控制系统与组态元件	选修	32	2	4 秋			
AUTO3011	运动控制系统	选修	32	2	4 秋			
AUTO3012	移动机器人导论	选修	32	2	4 秋			
AUTO3013	智能控制	选修	36	2	4 秋			
AUTO3099	毕业设计	必修	16周	10	4春			
	学公人社 · 33.5							

学分合计: 33.5

备注:

- 1. 辅修专业及辅修学位的选修课至少选修 2 门,其中必须有 1 门在《数字图像处理》、《机器人学导论》、《过程控制系统》、《数学规划》中选择。
- 2. 课程及开课学期可能会有所调整。

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电气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电气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在所在专业类排名前 30%, 且所修课程一次考核合格。
 - 2. 无补考科目。
 - 2. 未受过处分或学业警示。

二、接收计划

根据本专业类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及行业发展情况,辅修学位计划接收5人,辅修专业计划接收5人, 每名学生只能报一个类别,不另设班授课。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或考核方式)

学院对申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学生,在不超过接收计划的情况下可全部录取,若申报人数超过接收计划,则按照以下公式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G = \left(A + \frac{A - A_{\min}}{A_{\max} - A_{\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frac{B_{\max} - B}{B_{\max} - B_{\min}}\%\right)$$

其中, A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Bmax——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Bmin——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电气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赵飞, 樊思悦

电话: 18588415085, 0755-26930826

邮箱: fzhao@hit.edu.cn; fansiyue@hit.edu.cn

咨询时间: 周一至五上午8:30-11:30

咨询地点: G512、A402

附件: 电气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EE2001	电气工程专业导论	必修	16	1	2 秋
EE3005	DSP 的原理与应用	必修	48	3	2春
EE3002	电力电子技术	必修	48	3	3 秋
EE3004	电气传动自动控制系统	必修	48	3	3 春
EE3001	电机学	必修	80	5	3 秋
EE3012	分布式电源与新能源发 电	选修	32	2	3 春
EE3013	电力系统基础	必修	48	3	3 秋
EE301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模 块综合实验	选修	48	2	3 春
EE4001	电气前沿技术专题	必修	16	1	3 春
EE3021-EE3034	电气专业任选课	选修	-	2	4 秋
	学分合论	+ : 25	•		

附件: 电气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EE2001	电气工程专业导论	必修	16	1	2 秋
EE3005	DSP 的原理与应用	必修	48	3	2春
EE3002	电力电子技术	必修	48	3	3 秋
EE3004	电气传动自动控制系统	必修	48	3	3 春
EE3001	电机学	必修	80	5	3 秋
EE3012	分布式电源与新能源发电	选修	32	2	3 春
EE3013	电力系统基础	必修	48	3	3 秋
EE301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模块 综合实验	选修	48	2	3春
EE4001	电气前沿技术专题	必修	16	1	3春
EE3021-EE3034	电气专业任选课	选修	-	2	4 秋
EE3099	毕业设计	必修	15 周	10	4春
学分合计: 35					

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能源动力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能源动力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学有余力的在籍本科生。
- 2. 第一学年平均学分绩在所在专业类排名前 50%, 且所修课程一次考核合格。
 - 3. 在校期间未受过处分或学业警示。

二、接收计划

2022年辅修专业与辅修学位共计划接收不超过20人。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或考核方式)

学院对申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学生,在不超过接收计划的情况下可全部录取,若申报人数超过接收计划,则按照以下公式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G = \left(A + \frac{A - Amin}{Amax - A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left(\frac{Bmax - B}{Bmax - Bmin}\right)\% \right)$$

其中, A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 Bmax——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 Bmin——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能源动力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唐顺林、樊思悦

电话: 18576753730、26930826

邮箱: shunlin.tang88@gmail.com (唐顺林)

咨询时间: 周一至周五 14:00-17:00

咨询地点: G516、A402

附件 1: 能源动力类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NER2004	流体力学	必修	80	5. 0	2 春
ENER2002	热力学	必修	40	2.5	2 春
ENER2003	传热学	必修	48	3. 0	2 春
ENER3003	大数据、机器学习与人工智能	必修	32	2. 0	3 秋
ENER3007	流体力学建模	必修	32	2. 0	3 春
ENER3011	运载工具系统	必修	32	2. 0	3 春
ENER3012	湍流控制与绿色运载技术	必修	32	2. 0	3 春
ENER3013	先进动力系统	必修	32	2. 0	3 春
ENER3028	燃烧理论与应用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29	气动系统的人工智能控制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0	内燃机原理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1	飞行器推进系统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2	计算流体力学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3	大数据与流体力学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4	仿生运载工具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5	绿色运载工具	选修	24	1.5	4 秋
学					

学分合计: 25

附件 2: 能源动力类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NER2004	流体力学	必修	80	5.0	2 春
ENER2002	热力学	必修	40	2.5	2 春
ENER2003	传热学	必修	48	3. 0	2 春
ENER3003	大数据、机器学习与人工智能	必修	32	2. 0	3 秋
ENER3007	流体力学建模	必修	32	2. 0	3 春
ENER3011	运载工具系统	必修	32	2.0	3 春
ENER3012	湍流控制与绿色运载技术	必修	32	2.0	3 春
ENER3013	先进动力系统	必修	32	2. 0	3 春
ENER3028	燃烧理论与应用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29	气动系统的人工智能控制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0	内燃机原理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1	飞行器推进系统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2	计算流体力学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3	大数据与流体力学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4	仿生运载工具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35	绿色运载工具	选修	24	1.5	4 秋
ENER3099	毕业设计	必修	14 周	10	4 春
学分合计・35					

学分合计: 35

备注:

- 1. 辅修专业及辅修学位的选修课至少选修 3 门。
- 2. 课程及开课学期可能会有所调整。

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 土木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土木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学生修满第一学年主修专业规定的课程学分。
- 2. 未受过处分或受过学业警告。

二、接收计划

结合本专业类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本专业类计划接收18人修读辅修学位(专业),不单独安排开班授课,采取插班形式安排教学。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或考核方式)

学院对申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 在不超过接收计划的情况下可全部录取,若申报人数超过接 收计划,则按照以下公式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以平均学分绩及原专业排名为基准, 计算学生的 G 值, 按 G 值进行排名:

$$G = \left(A + \frac{A - A_{min}}{A_{max} - A_{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frac{(1 - B) - (1 - B_{max})}{(1 - B_{min}) - (1 - B_{max})}\right)$$

其中, A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Bmax——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Bmin——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土木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肖仪清

电话: 13924357173

邮箱: xiaoyq@hit.edu.cn

咨询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 8:30-12:00、13:30-17:00

咨询地点: E408

附件 1: 土木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MEC1005	材料力学I	必修	72	4.5	第二学年秋季	
CIVL2005A	结构力学IA	必修	64	4.0	第二学年春季	
CIVL3003	混凝土结构基本原理	必修	56	3.5	第三学年秋季	
CIVL3008	钢结构基本原理及设计	必修	64	4.0	第三学年春季	
CIVL3006A	土力学与基础工程A	必修	40	2.5	第三学年秋季	
CIVL3006B	土力学与基础工程B	必修	32	2.0	第三学年春季	
CIVL2006	土木工程材料	必修	48	3.0	第二学年春季	
MECH1003	工程制图基础	选修	48	3.0	第一学年秋季	
CIVL2003	房屋建筑学	选修	48	3.0	第二学年秋季	
EMEC1002	理论力学II	选修	64	4.0	第一学年春季	
EMEC1004	工程力学实验(理力)	选修	8	0.5	第一学年春季	
EMEC1007	工程力学实验(材力)	选修	12	0.5	第二学年秋季	
CIVL2001	土木工程专业导论	选修	16	1.0	第一学年秋季	
CIVL2007	荷载与结构设计方法	选修	24	1.5	第二学年春季	
CIVL3005	工程地质	选修	32	2.0	第二学年春季	
CIVL3009	土木工程施工技术	选修	48	3.0	第三学年春季	
学分合计: 25学分(必修23.学分5,选修≥1.5学分)						

附件 2: 土木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MEC1005	材料力学I	必修	72	4.5	第二学年秋季	
CIVL2005A	结构力学IA	必修	64	4.0	第二学年春季	
CIVL3003	混凝土结构基本原理	必修	56	3. 5	第三学年秋季	
CIVL3008	钢结构基本原理及设计	必修	64	4.0	第三学年春季	
CIVL3006A	土力学与基础工程A	必修	40	2.5	第三学年秋季	
CIVL3006B	土力学与基础工程B	必修	32	2.0	第三学年春季	
CIVL2006	土木工程材料	必修	48	3. 0	第二学年春季	
CIVL3099	毕业设计	必修	14周	10.0	第四学年春季	
MECH1003	工程制图基础	选修	48	3. 0	第一学年秋季	
EMEC1002	理论力学II	选修	64	4.0	第一学年春季	
EMEC1007	工程力学实验(材力)	选修	12	0.5	第二学年秋季	
EMEC1004	工程力学实验 (理力)	选修	8	0.5	第一学年春季	
CIVL2001	土木工程专业导论	选修	16	1.0	第一学年秋季	
CIVL2003	房屋建筑学	选修	48	3. 0	第二学年秋季	
CIVL3009	土木工程施工技术	选修	48	3. 0	第三学年春季	
CIVL2007	荷载与结构设计方法	选修	24	1.5	第二学年春季	
CIVL3005	工程地质	选修	32	2.0	第二学年春季	
CIVL3010	混凝土与砌体结构设计	选修	40	2.5	第三学年春季	
CIVL2005B	结构力学IB	选修	48	3. 0	第三学年秋季	
CIVL3004	混凝土结构课程设计	选修	1.5周	1.5	第三学年秋季	
CIVL3011	混凝土与砌体结构课程 设计	选修	1.5周	1.5	第三学年春季	
CIVL3013	钢结构课程设计	选修	1.5周	1.5	第三学年春季	
CIVL3007	基础工程课程设计	选修	1周	1.0	第三学年夏季	
学分合计: 必修课33.5学分,修满33.5学分						

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 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环境科学与工程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学生修满第一学年主修专业规定的课程学分;
- 2. 未受过处分或受过学业警告。

二、接收计划

结合本专业类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本专业类计划接收20人修读辅修学位(专业),不单独安排开班授课,采取插班形式安排教学。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或考核方式)

学院对申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 在不超过接收计划的情况下可全部录取,若申报人数超过接 收计划,则按照以下公式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以平均学分绩及原专业排名为基准, 计算学生的 G 值, 按 G 值进行排名:

$$G = \left(A + \frac{A - A_{min}}{A_{max} - A_{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frac{(1 - B) - (1 - B_{max})}{(1 - B_{min}) - (1 - B_{max})}\right)$$

其中, A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Bmax——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Bmin——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张小磊

电话: 13544185335

邮箱: xiaolei.zhang2016@foxmail.com

咨询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 8: 30-12: 00、13: 30-17: 00

咨询地点: E408

附件 1: 环境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NVR2001	环境工程专业导论	必修	16	1.0	第一学年秋季
ENVR2002	环境工程原理	必修	48	3. 0	第二学年春季
ENVR2003	环境分析化学	必修	56	3. 5	第二学年春季
EMEC2001	环境流体力学	必修	40	2.5	第二学年春季
ENVR3008	污染控制微生物学	必修	48	3. 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6	泵与泵站	必修	24	1.5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10	城镇给排水管网系统	必修	32	2.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11	水污染控制工程	必修	80	5.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01	环境化学	选修	32	2.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2	环境系统分析	选修	64	4.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7	环境监测	选修	48	3. 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9	生态学	选修	48	3. 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12	固体废物处理与资源化	必修	36	2.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04	大气污染控制工程	选修	64	4.0	第三学年春季
学分合计: 39.5学分(必修21.5学分),修够24学分					

附件 2: 环境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ENVR2001	环境工程专业导论	必修	16	1.0	第一学年秋季
ENVR2002	环境工程原理	必修	48	3. 0	第二学年春季
ENVR2003	环境分析化学	必修	56	3. 5	第二学年春季
EMEC2001	环境流体力学	必修	40	2.5	第二学年春季
ENVR3008	污染控制微生物学	必修	48	3. 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6	泵与泵站	必修	24	1.5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10	城镇给排水管网系统	必修	32	2.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11	水污染控制工程	必修	80	5. 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99	毕业设计	必修	14 周	12. 0	第四学年春季
ENVR3001	环境化学	选修	32	2. 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2	环境系统分析	选修	64	4.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3	环境影响评价	选修	32	2.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7	环境监测	选修	48	3. 0	第三学年秋季
ENVR3004	大气污染控制工程	选修	64	4.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09	生态学	选修	48	3. 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12	固体废物处理与资源化	选修	36	2.0	第三学年春季
ENVR3014	环境规划与管理	选修	32	2.0	第四学年秋季
学分合计: 55.5 学分(必修 33.5 学分), 修够 35 学分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材料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学有余力的在籍本科生,在修满第一学年主修专业规定的学分后,可申请修读辅修专业(学位),且在后续的学习过程中要优先学好主修专业。

二、接收计划

结合本专业类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2021年本专业类辅修专业与辅修学位各计划接收18人。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

考核可采取面试和原专业学习成绩(以提供的成绩单为准)相结合的形式进行,面试主要考核内容及评分比例如下:

考核内容	评分
思想道德素质与精神面貌	10
对专业的认识和兴趣	30
所具备的专业基础和能力	20
语言表达及交流能力	40
总计	100

1. 最终成绩评定

对于面试成绩低于70分者视为考核不合格,对于面试成

绩在70分以上(含70分)者按面试成绩的60%+原专业其它各科平均成绩的40%进行计算得出每位参加考核学生的考核成绩。

2. 若报名学生数低于计划接收人数或主修专业排名在前30%的学生可免面试直接录取。超出接收名额时,考核成绩相同的学生,按照原专业平均学分绩、数学物理课程平均成绩、四级英语成绩顺序排队。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材料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周皓楠

电话: 0755-86915805 邮箱: zhouhaonan@hit.edu.cn

咨询时间: 周一至周五下午 2 点到 4 点

咨询地点: 电话联系或到 D302G 办公室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实名向申请辅修学院 反应,学院应于3日内给予答复。

附件1: 材料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MSE2001	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导论	必修	16	1	第一学年春季	
MSE2050	固体物理	必修	48	3	第二学年春季	
MSE2004A	材料科学基础 A	必修	48	3	第二学年春季	
MSE2004B	材料科学基础 B	必修	32	2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1A	材料分析测试方法 A	必修	48	3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1B	材料分析测试方法 B	必修	32	2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07	材料性能学	必修	32	2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37	电子封装结构与设计	选修	32	2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9	无机合成与制备方法	选修	32	2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6	功能材料与器件	选修	32	2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8	高分子材料学	选修	48	3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10	材料表面与界面	选修	48	3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11	材料固态相变	选修	32	2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20	电子封装可靠性	选修	32	2	第四学年秋季	
MSE3023	能源材料与器件	选修	32	2	第四学年秋季	
MSE3026	生物材料	选修	32	2	第四学年秋季	
学分合计: 22 (备注: 选修课不少于6学分)						

36

附件 2: 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MSE2001	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导论	必修	16	1	第一学年春季		
MSE2050	固体物理	必修	48	3	第二学年春季		
MSE2004A	材料科学基础 A	必修	48	3	第二学年春季		
MSE2004B	材料科学基础 B	必修	32	2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1A	材料分析测试方法 A	必修	48	3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1B	材料分析测试方法 B	必修	32	2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07	材料性能学	必修	32	2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37	电子封装结构与设计	选修	32	2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9	无机合成与制备方法	选修	32	2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6	功能材料与器件	选修	32	2	第三学年秋季		
MSE3008	高分子材料学	选修	48	3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10	材料表面与界面	选修	48	3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11	材料固态相变	选修	32	2	第三学年春季		
MSE3020	电子封装可靠性	选修	32	2	第四学年秋季		
MSE3023	能源材料与器件	选修	32	2	第四学年秋季		
MSE3026	生物材料	选修	32	2	第四学年秋季		
	毕业设计	必修	12周	10	第四学年春季		
	学分合计: 32 (备注: 选修课不少于6学分)						

注:课程及开课学期可能会有所调整。

说明:如果辅修学位(专业)课程的内容与主修学位(专业)课程内容重复或部分重复,则该课程学分不予计入辅修学位(专业)课程学分,须由辅修专业所在学院指导学生选修该辅修学位(专业)其他课程替代。

经济管理学院

经济学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经济学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学有余力的在籍本科生,修满第一学年主修专业规 定的课程学分;
 - 2. 未受过处分或受过学业警示。

二、接收计划

根据本专业类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本专业类计划接收其他专业类学生修读辅修学位(专业),不单独安排开班授课,采取插班形式安排教学。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

学生通过学校本研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统一报名。学院 对申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学生,在不超过接收 计划的情况下可全部录取,若申报人数超过接收计划,则按 照以下公式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以平均学分绩及原专业排名为基准, 计算学生的 G 值, 按 G 值进行排名:

$$G = \left(A + \frac{A - Amin}{Amax - A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frac{(1 - B) - (1 - Bmax)}{(1 - Bmin) - (1 - Bmax)}\right)$$

其中, A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Bmax——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Bmin——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经济学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温珊珊

电话: 0755-26634099 邮箱: wenshanshan@hit.edu.cn

咨询时间: 周一至周五 14:00-16:00

咨询地点: B203B

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实名向申请辅修学院反映,学 院应于3日内给予答复。

附件1: 经济学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ECON2018A	经济学原理 A	必修	48	3	秋季					
ECON2018B	经济学原理 B	必修	48	3	春季					
ECON2010	基础计量经济学	必修	48	3	秋季					
ECON2008	中级微观经济学	必修	48	3	秋季					
ECON2019	中级宏观经济学	必修	48	3	秋季					
ECON3004	中级计量经济学	必修	48	3	秋季					
ECON3001	博弈论	必修	48	3	春季					
ECON2002	会计学原理	选修	48	3	春季					
ECON2020	金融学原理	选修	48	3	秋季					
ECON3018	空间经济学	选修	48	3	春季					
ECON3006	产业经济学	选修	48	3	春季					
ECON3005	信息经济学	选修	48	3	秋季					
ECON3037	经济思想史	选修	32	2	春季					
ECON3008	公共经济学	选修	32	2	秋季					
ECON3016	环境经济学	选修	48	3	秋季					
	学分合计: 25(必	学分合计: 25(必修20学分,选修5学分)								

附件 2: 经济学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ECON2018A	经济学原理 A	必修	48	3	秋季		
ECON2018B	经济学原理 B	必修	48	3	春季		
ECON2010	基础计量经济学	必修	48	3	秋季		
ECON2008	中级微观经济学	必修	48	3	秋季		
ECON2019	中级宏观经济学	必修	48	3	秋季		
ECON3004	中级计量经济学	必修	48	3	秋季		
ECON3001	博弈论	必修	48	3	春季		
ECON2002	会计学原理	选修	48	3	春季		
ECON2020	金融学原理	选修	48	3	秋季		
ECON3018	空间经济学	选修	48	3	春季		
ECON3006	产业经济学	选修	48	3	春季		
ECON3005	信息经济学	选修	48	3	秋季		
ECON3037	经济思想史	选修	32	2	春季		
ECON3008	公共经济学	选修	32	2	秋季		
ECON3016	环境经济学	选修	48	3	秋季		
	毕业论文	必修		10	春季		
学分合计: 35(必修30学分,选修5学分)							

说明:

- 1、如果辅修学位(专业)课程的内容与主修学位(专业)课程内容重复或部分重复,则该课程学分不予计入辅修学位(专业)课程学分,须由辅修专业所在学院指导学生选修该辅修学位(专业)其他课程替代。
- 2、以上课程原则上每年只开设一次,开课学期会因一 些客观原因而有所调整,请同学们密切关注当年的开课计 划,以当年的开课计划为准。

经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工商管理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学有余力的在籍本科生,修满第一学年主修专业规 定的课程学分;
 - 2. 未受过处分或学业警示。

二、接收计划

根据本专业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本学院 2022年计划接收其他专业学生修读工商管理类(会计学专业) 辅修专业(学位),不单独安排开班授课,采取插班形式安 排教学。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

学生通过学校本研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统一报名。学院 对申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学生,在不超过接收 计划的情况下可全部录取,若申报人数超过接收计划,则按 照以下公式进行排序,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以平均学分绩及原专业排名为基准, 计算学生的 G 值, 按 G 值进行排名:

$$G = \left(A + \frac{A - Amin}{Amax - Amin}\right) \times \left((1 - B) + \frac{(1 - B) - (1 - Bmax)}{(1 - Bmin) - (1 - Bmax)}\right)$$

其中, A -- 学生平均学分绩

Amin ——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低平均学分绩

Amax ——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的最高平均学分绩

B —— 学生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Bmax——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低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大)

Bmin—— 报名审核通过学生最高平均学分绩专业 排名百分比(排名百分比数字最小)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工商管理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温珊珊

电话: 0755-26634099 邮箱: wenshanshan@hit.edu.cn

咨询时间: 周一至周五 14:00-16:00

咨询地点: B203B

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实名向申请辅修学院反映,学 院应于3日内给予答复。

附件1:会计学(大数据会计方向)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学期
ACCT3007	机器学习原理及经管应用	必修	32	2	2秋
ECON3080	大数据与智能决策	必修	32	2	2春
ACCT2002	会计学原理	必修	48	3	2春
ACCT3004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必修	32	2	2春
ACCT2103	财务大数据分析决策实训	必修	24	1	2夏
ACCT2003	中级财务会计	必修	64	4	3秋
ACCT2004	管理会计	必修	48	3	3春
ACCT2005	财务管理	必修	48	3	3春
ACCT2006	会计信息系统	必修	32	2	3春
ACCT3003	审计学	必修	48	3	4秋
学分合计: 25					

附件 2: 会计学(大数据会计方向)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
外生洲马	然在有机	大州	7 17		学期
ACCT3007	机器学习原理及经管应用	必修	32	2	2秋
ECON3080	大数据与智能决策	必修	32	2	2春
ACCT2002	会计学原理	必修	48	3	2春
ACCT3004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必修	32	2	2春
ACCT2103	财务大数据分析决策实训	必修	24	1	2夏
ACCT2003	中级财务会计	必修	64	4	3秋
ACCT2004	管理会计	必修	48	3	3春
ACCT2005	财务管理	必修	48	3	3春
ACCT2006	会计信息系统	必修	32	2	3春
ACCT3003	审计学	必修	48	3	4秋
ACCT3099	毕业论文	必修	12周	8	4春
学分合计: 35					

说明:

- 1、如果辅修学位(专业)课程的内容与主修学位(专业)课程内容重复或部分重复,则该课程学分不予计入辅修学位(专业)课程学分,须由辅修专业所在学院指导学生选修该辅修学位(专业)其他课程替代。
- 2、以上课程原则上每年只开设一次,开课学期会因一些客观原因而有所调整,请同学们密切关注当年的开课计划,以当年的开课计划为准。

理学院

数学类接收辅修学位(专业)学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辅修学位(专业)工作规范开展,数学类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本科生辅修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 在原专业平均学分绩排名在前 50%; 不允许有重修、有挂科、受过处分、受过学业警示等经历。
- 2. 数学公共基础课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第一第二 学期平均成绩不低于 85 分,代数与几何(或高等代数)成 绩不低于 85 分。
 - 3. 计算机相关专业不得辅修本专业。

二、接收计划

结合本专业类的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条件, 2022 年本专业类计划接收 24 人。

三、选拔办法及流程(或考核方式)

原专业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成绩 60% + 原专业代数与几何(或高等代数)成绩 40% 加权平均计算最终成绩。按成绩排序决定优先顺序,择优录取,同以专业辅修本专业人数上限是 5 人。

四、咨询及异议处理

数学类辅修学位(专业)相关问题请咨询:

联系人: 杨国俅

电话: 18682093940 邮箱: gqyang@hit.edu.cn

咨询时间: 周一至周五10: 00-16: 00

咨询地点: G711

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实名向申请辅修学院反应,学院应于3日内给予答复。

附件1: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本科生辅修学位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COMP2022	数据结构	必修	56	3.5	1春			
MATH2006	统计学	必修	40	2.5	2秋			
MATH2001	实分析	必修	48	3.0	2秋			
COMP2025	大数据计算基础	必修	64	4.0	2春			
COMP2026	统计机器学习	必修	32	2.0	2春			
MATH3001	统计计算	必修	48	3.0	3秋			
MATH3004	回归分析	必修	40	2.5	3秋			
MATH3003	大数据分析	必修	32	2.0	3秋			
MATH3012	随机算法	必修	32	2.0	3春			
MATH3008	数据库与数据挖掘	必修	56	3.5	3春			
MATH3019	属性数据分析	必修	48	3.0	4秋			
	毕业设计	必修		10.0	4春			
	学分合计: 40.0							

附件 2: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本科生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类别	学时	学分	建议选课学期	
COMP2022	数据结构	必修	56	3.5	1春	
MATH2006	统计学	必修	40	2.5	2秋	
MATH2001	实分析	必修	48	3.0	2秋	
COMP2025	大数据计算基础	必修	64	4.0	2春	
COMP2026	统计机器学习	必修	32	2.0	2春	
MATH3001	统计计算	必修	48	3.0	3秋	
MATH3004	回归分析	必修	40	2.5	3秋	
MATH3003	大数据分析	必修	32	2.0	3秋	
MATH3012	随机算法	必修	32	2.0	3春	
MATH3008	数据库与数据挖掘	必修	56	3.5	3春	
MATH3019	属性数据分析	必修	48	3.0	4秋	
学分合计: 30.0						

说明:如果辅修学位(专业)课程的内容与主修学位(专业)课程内容重复或部分重复,则该课程学分不予计入辅修学位(专业)课程学分,须由辅修专业所在学院指导学生选修该辅修学位(专业)其他课程替代。